

2022 年度
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国家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区级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其主要职权有：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5.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6.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8.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

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是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8 个部门，具体为：

第一检察部：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侦查、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负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第二检察部：负责破坏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工作。

第三检察部：负责刑事执行检察工作。

第四检察部：负责民事、行政检察工作。

第五检察部：负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综合业务部：负责案件管理、法律政策研究、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办公室：负责检察政务、机关电文、档案管理、机要保密等工作；负责检察信息技术和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政治部：负责思想政治、组织人事、宣传教育、机关党建等工作；负责检务监督和警务管理工作。

(二) 人员编制

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核定编制 72 名，其中中央政法专项编制 66 人，工勤编制 6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66 人，纳入社保管理的退休人员 40 人，遗属抚养人员 5 人，聘用制书记员 31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16.1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83.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0.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0.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2.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0.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8.09
	30			61	
总计	31	2,180.92	总计	62	2,180.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0.29	1,837.24	0.00	0.00	0.00	0.00	83.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3.59	1,586.07	0.00	0.00	0.00	0.00	77.52
20404	检察	1,663.59	1,586.07	0.00	0.00	0.00	0.00	77.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317.13	1,239.61	0.00	0.00	0.00	0.00	77.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46.46	4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	76.38	0.00	0.00	0.00	0.00	5.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91	75.39	0.00	0.00	0.00	0.00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9	7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	0.00	0.00	0.00	0.00	0.00	5.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4	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54	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25	2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科目	科目名称						

代码							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2.82	1,349.41	523.4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6.12	1,092.71	523.4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616.12	1,092.71	523.4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46.25	1,046.2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30	0.00	517.3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46.46	46.46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11	0.00	6.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	81.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91	80.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9	75.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	5.5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4	54.5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54	54.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25	23.2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5	120.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38.61	1,538.6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38	76.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54	54.5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25	120.2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7.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9.78	1,789.7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60.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8.09	308.0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60.6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	0.00		63				

财政拨款								
总计	32	2,097.87	总计	64	2,097.87	2,097.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
人民检察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89.78	1,266.36	523.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8.59	1,015.18	523.41
20404	检察	1,538.59	1,015.18	523.41
2040401	行政运行	968.72	968.7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30	0.00	517.30
2040450	事业运行	46.46	46.46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11	0.00	6.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38	76.3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39	75.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9	75.3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4	54.5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54	54.5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25	23.2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5	120.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5	120.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5	120.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9.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0.02	30201	办公费	41.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4.97	30202	印刷费	0.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2.31	30203	咨询费	0.3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61	30206	电费	11.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7	30207	邮电费	2.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211	差旅费	2.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1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1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9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			
人员经费合计		1,071.18	公用经费合计					19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
人民检察院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
人民检察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64	0.00	11.64	0.00	11.64	0.00	11.64	0.00	11.64	0.00	11.6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80.9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9.92 万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实施较少,支出缩减,导致年终结转结余较多,2022 年年初结转结余比 2021 年年初结转结余多,相应的收支总额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920.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8.06 万元,增长 0.42%,2022 年度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7.24 万元,占 95.68%;其他收入 83.05 万元,占 4.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72.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45 万元,增长 1.21%,2022 年度支出中:基本支出 1349.41 万元,占 72.05%,主要为人员经费和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523.42 万元,占 27.95%,主要为办案业务费和检察装备信息化建设费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97.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67.66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实施较少,支出缩减,导致年终结转结余较多,2022 年年初结转结余比 2021 年年初结转结余多,相应的收支总额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9.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2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当年实施了户外 P5 全彩屏采购、同步录音录像设备采购、司法警察体能训练设备采购、未成年人一体化工作站等,项目支出增加。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普调增资,追加人员经费指标,相应支出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6.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71.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17 万元,下降 7.04%,主要原因是绩效奖金当年未考核发放,相应人员经费结转。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0.02 万元,津贴补贴 314.97 万元,奖金 62.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76.6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57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6 万元,工伤保险缴费 0.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0.2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书记员工资和绩效奖金) 143.18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2.14 万元。

公用经费 195.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2 万元,增长 0.32%,主要原因是随着人员增加,物价上涨,机关水电等运行经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 41.55 万元、印刷费 0.29 万元、咨询费 0.30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1.14 万元、电费 11.28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30.70 万元、差旅费 2.93 万元、维修(护)费 4.22 万元、培训费 0.70 万元、劳务费 7.15 万元、工会经费 8.28 万元、福利

费 8.4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9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18 万元。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1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 41.55 万元、印刷费 0.29 万元、咨询费 0.30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1.14 万元、电费 11.28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30.70 万元、差旅费 2.93 万元、维修（护）费 4.22 万元、培训费 0.70 万元、劳务费 7.15 万元、工会经费 8.28 万元、福利费 8.4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9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1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2 万元，增长 0.32%，主要原因是随着人员增加，物价上涨，机关水电等运行经费增加。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需要，当年没有会议安排，也无相应的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87 万元，下降 94.43%，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之近年来多媒体视频技术的广泛应用，线上网络培训频次骤增，外出培训人次进一步缩减，培训费支出减少。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52.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1.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1.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9.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9.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1.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49%。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9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上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也为 0 万元,近两年均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安排,无相关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均无车辆更新购置计划和相关车辆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0%。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560.6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组织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3.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为“优”,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结果为“良”。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面积	=6082	=6082	7.15	7.15
	供暖面积	=5650	=5650	7.15	7.15
	维保层数	=7	=7	7.15	7.15
	人员配置数量	=30	=30	7.15	7.15
时效指标	日常物业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15	7.15
	绿化维护保养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10	7.10
成本指标	保洁人员每月人均成本	=3000	=3000	7.15	7.15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正常运作率	=100%	=100%	10	1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1 次	=0 次	10	10
	有责投诉数	<=1 次	=0 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93%	5	5
	来访人员满意度	=100%	=94%	5	5
合计				90	90

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2022 年，我院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主要资金用途为购买物业服务以及日常后勤保障工作。通过项目实施，满足了后勤保障基本需求，为检察工作开展提供了基础保障，推动了检察工作稳步发展。我院检察机关后勤服务整体效能、检务保障能力全面提升。

中央政府转移支付资金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数量指标	计划购置检务终端设备	=10 套	=5 套	5.55	2.78
	受理提请年批准逮捕案件审结率	=100%	=100%	5.55	5.55
	计划租赁公务用车数量	=2 辆	=2 辆	5.55	5.55
质量指标	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5.55	5.55
	检察建议采纳率	=100%	=97.26%	5.55	5.55
	检务终端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55	5.55
时效指标	检务终端设备购置及时率	及时	及时	5.55	5.5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检察检务工作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55	5.55
成本指标	检务终端设备采购成本	=10000 元/套	=4580 元/套	5.6	5.6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3 件	=5 件	7.5	7.5
	检务终端设备利用率	=100%	=100%	7.5	7.5
经济效益指标	检务终端设备受益人数	=10 人	=10 人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次数	=6 次	=138 次	7.5	0
满意度指标	检察检务工作服务保障满意度	>=90%	92%	5	5
	在编人员满意度	>=90%	93%	5	5
合计				90	79.73

该项目自评得分 88.92 分，自评结果为“良好”。

2022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按照新时代检察工作“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的工作思路，努力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本年度为推动我院各项检察业务全面提升，购置检务终端设备 5 套，租赁公务用车数 2 辆，受理提请年批准逮捕案件审结率 100%，为新时代检察工作提供了更优质的检务保障。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单位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我院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随同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